

证券代码: 600110

证券简称: 诺德股份

公告编号: 临 2023-005

## 诺德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 担保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 被担保人: 诺德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诺德股份”或“公司”)、惠州联合铜箔电子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惠州电子”)、青海诺德新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青海诺德”)、深圳百嘉达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百嘉达”)

● 本次担保金额: 共计 111,000 万元人民币

● 对外担保累计总额: 人民币 46.46 亿元(不含本次担保)

● 本次担保有无反担保: 无

●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数量: 无

● 特别风险提示: 截止本公告日, 公司对外担保累计总额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100%, 敬请投资者注意相关风险。

#### 一、公司担保情况概述

诺德股份于 2023 年 2 月 3 日召开了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 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事项:

1、《关于公司拟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福永支行申请银行综合授信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公司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福永支行申请 20,000 万元人民币综合授信, 期限 2 年, 并由公司全资子公司青海电子材料产业发展有限公司、全资孙公司惠州联合铜箔电子材料有限公司为其提供担保。同时, 公司控股股东深圳市邦民产业控股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2、《关于公司拟向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申请银行综合授信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公司向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申请 20,000 万元（敞口）人民币综合授信，期限 1 年，并由公司全资子公司青海电子材料产业发展有限公司、全资孙公司惠州联合铜箔电子材料有限公司为其提供担保。同时，公司控股股东深圳市邦民产业控股有限公司提供无限连带责任担保。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3、《关于公司拟向中国进出口银行深圳分行申请银行综合授信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公司向中国进出口银行深圳分行申请 15,000 万元（敞口）人民币综合授信，期限 1 年，并由公司全资子公司青海电子材料产业发展有限公司、全资孙公司惠州联合铜箔电子材料有限公司为其提供担保。同时，公司控股股东深圳市邦民产业控股有限公司提供无限连带责任担保。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4、《关于公司全资孙公司惠州电子拟向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惠州分行申请银行综合授信并由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公司全资孙公司惠州联合铜箔电子材料有限公司向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惠州分行申请 13,000 万元（敞口）人民币综合授信，期限 1 年，并由公司为其提供担保。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5、《关于公司全资孙公司惠州电子拟向汇丰银行（中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申请银行综合授信并由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公司全资孙公司惠州联合铜箔电子材料有限公司向汇丰银行（中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申请 20,000 万元（敞口）综合授信，期限 1 年，并由公司为其提供担保。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6、《关于公司控股孙公司青海诺德拟向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宁分行申请银行综合授信并由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公司控股孙公司青海诺德新材料有限公司向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宁分行申请 18,000 万元（敞口 8,000 万元）人民币综合授信（银行承兑汇票、流动资金贷款），授信期限 2 年，并由公司为其提供保证担保。

本次融资及担保事项属于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授权范围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7、《关于公司全资孙公司深圳百嘉达拟向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申请银行综合授信并由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公司全资孙公司深圳百嘉达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向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申请 30,000 万元（敞口 15,000 万元）人民币综合授信，期限 1 年，并由公司及控股股东深圳市邦民产业控股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具体事项以与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签订的相关合同、协议为准，不再出具说明。

本次融资及担保事项属于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授权范围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介绍

1、诺德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人民币 1,737,268,615.00 元。主要从事电子专用材料制造；电子专用材料销售；新材料技术研发；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储能技术服务；金属材料制造；金属材料销售；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诺德股份总资产 870,535.14 万元人民币，负债总额 486,526.35 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384,008.79 万元人民币，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为 40,508.46 万人民币（经审计），资产负债率为 55.89%。

截至 2022 年 9 月 30 日，诺德股份总资产 1,320,515.06 万元人民币，负债总额 587,854.27 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637,630.03 万元人民币，归属

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为 28,013.88 万元人民币（未经审计），资产负债率为 44.52%。

2、惠州联合铜箔电子材料有限公司为公司的全资孙公司，成立于 2015 年，注册资本人民币 12 亿元，是公司的铜箔生产基地之一。经营范围：专业生产销售不同规格的各种电解铜箔产品，成套铜箔工业生产的专用设备和成套技术的研制（不含电镀/铸造工序）货物技术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惠州电子总资产 127,594.13 万元人民币，负债总额 54,750.03 万元人民币，净资产 72,844.10 万元人民币，营业收入 75,731.75 万元人民币，净利润为 5,916.85 万元人民币（经审计），资产负债率为 42.91%。

截至 2022 年 9 月 30 日，惠州电子总资产 244,755.48 万元人民币，负债总额 115,290.40 万元人民币，净资产 129,465.08 万元人民币，营业收入 87,529.93 万元人民币，净利润为 6,251.06 万元人民币（未经审计），资产负债率为 47.10%。

3、青海诺德新材料有限公司为公司控股孙公司，成立于 2015 年，注册资本 172,000 万元人民币。经营范围：生产、销售电解铜箔专用设备、电解铜箔产品、LED 节能照明产品、覆铜板、线路板、电子材料；金属材料的加工和销售；经营国家禁止和指定公司经营以外的进出口商品。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青海诺德总资产 326,200.01 万元人民币，净资产 165,152.93 万元人民币，负债总额 161,047.08 万元人民币，营业收入 101,348.28 万元人民币，净利润 15,197.85 万元人民币（经审计），资产负债率 49.37%。

截至 2022 年 9 月 30 日，青海诺德总资产 341,941.09 万元人民币，负债总额 163,517.55 万元人民币，净资产 178,423.54 万元人民币，营业收入 91,075.32 万元人民币，净利润 9,891.65 万元人民币（未经审计），资产负债率 47.82%。

4、深圳百嘉达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为公司全资孙公司，成立于 2016 年，注册资本人民币 8 亿元，是公司统购统销的重要贸易平台。经营范围：新能源产品的技术开发、销售；新能源产业投资、新能源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转让；供应链管理及相关配套服务；金属材料(含稀贵金属)的销售；国内贸

易(不含专营、专卖、专控商品);经营进出口业务(以上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深圳百嘉达总资产211,097.06万元人民币,负债总额156,125.35万元人民币,净资产54,971.71万元人民币,营业收入498,834.53万元人民币,净利润6,736.94万元人民币(经审计),资产负债率73.96%。

截至2022年9月30日,深圳百嘉达总资产256,961.02万元人民币,负债总额166,129.72万元人民币,净资产90,831.30万元人民币,营业收入448,522.35万元人民币,净利润6,072.92万元人民币(未经审计),资产负债率64.65%。

### 三、担保协议主要内容

本次公司及全资孙公司、控股孙公司申请融资提供担保事项有关协议尚未签署。

### 四、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惠州电子为公司全资孙公司,最近一期资产负债率为47.10%;青海诺德为公司控股孙公司,最近一期资产负债率为47.82%;深圳百嘉达为公司全资孙公司,最近一期资产负债率为64.65%。以上公司运作正常,不存在较大的偿债风险且无逾期债务。董事会认为上述孙公司申请该笔贷款主要为满足其生产经营需要,有利于公司长远发展,担保风险总体可控,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况。

### 五、董事会意见

公司于2023年2月3日召开了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与会董事一致为:公司本次申请融资提供担保不存在较大风险。

担保公司	被担保公司	拟办理机构	拟担保敞口额度(万元)
青海电子材料产业发展有限公司、惠州联合铜箔电子材料有限公司、深圳市邦民产业控股有限公司	诺德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工商银行深圳分行福永支行	20,000

青海电子材料产业发展有限公司、惠州联合铜箔电子材料有限公司、深圳市邦民产业控股有限公司	诺德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浙商银行深圳分行	20,000
青海电子材料产业发展有限公司、惠州联合铜箔电子材料有限公司、深圳市邦民产业控股有限公司	诺德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进出口银行深圳分行	15,000
诺德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惠州联合铜箔电子材料有限公司	中国民生银行惠州分行	13,000
诺德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惠州联合铜箔电子材料有限公司	汇丰银行深圳分行	20,000
诺德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青海诺德新材料有限公司	华夏银行西宁分行	8,000
诺德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邦民产业控股有限公司	深圳百嘉达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	上海银行深圳分行	15,000

## 六、对外担保情况

本次担保金额共计 111,000 万元人民币。公司对外担保累计总额 46.46 亿元人民币（不含本次担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 120.99%，截至本次董事会召开日的公司资产负债率为 44.52%。公司无逾期未归还的贷款。

特此公告。

诺德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2 月 4 日